

2. 聖靈證明真教會真是由神那裡差來的

耶穌復活之後向門徒顯現並將工作交付他們，在賜他們赦罪的權柄之前，先吩咐他們要領受聖靈，作為蒙神差遣的印記，以施行祂的大工（約二十19-22）。

神學院入學的條件之一，就是報考者要領受聖靈；聖職人員或是教會負責人被差派或按立之前都必須先領受聖靈，才能見證是由神那裡差來的，是依靠聖靈來事奉神。

3. 聖靈能讓人明白真理

主在升天前吩咐使徒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」為人施洗，但是聖靈降臨之後，使徒就知道「父、子、聖靈的名」就是耶穌，從此之後他們無論做什麼，或說話或行事或洗禮，都「奉主耶穌的名」（西三17）。可見聖靈讓他們能明白主升天前所說的話（約十六13），也讓我們明白真理的聖靈會引導人認識真理。

經上說：「一切的靈，你們不可都信，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，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。」今日許多教派都用靈言禱告，要如何分辨他們所受的靈是從神來的，可以從他們所傳的道理是否合乎經訓來分辨，若是屬真理的靈必然認識真理，若是不認同真理，就是謬妄的靈（約壹四1-6）。

4. 聖靈賜人有行道的能力

使徒時代，彼得受了聖靈後，大得力量、口才及膽識，儘管屢遭逼迫，仍堅持原則說：「我們所看見，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」（徒四13-22）。

沒有聖靈的內住，就難以讓人遵照神的話而行，也自然會與世俗妥協，例如廢掉安息日、不強調什一捐、犯了淫亂只要悔改即可，這是教會世俗化的危機。我們必須強調信徒不但要領受聖靈，並且要追求聖靈充滿，順服聖靈的指引，力行真理，這是促成教會發展非常重要的動力（弗五18；加五16-25）。

三. 神蹟的明證

1. 神蹟奇事見證所傳的道

耶穌能走海面，就是超越自然法則的奇妙作為，因為耶穌就是神。屬神的教會常



有絕症得治、死人復活，是人力無法做到或人智無法瞭解的奇妙事蹟。神蹟的顯明，證實所傳的道是出於神的。

2. 生命改變就是神蹟（約壹五6-8）

罪魁保羅（又名掃羅）一夜之間因主從天上發光，四面照著他，又有聲音對他說：「掃羅！掃羅！你為什麼逼迫我？」他說：「主啊！祢是誰？」主說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」（徒九3-5），因著這件神蹟，他成為主的門徒。

人重生後的禱告必蒙垂聽，得以領受聖靈（約壹三24），更可貴的是惡者不能害他，所以能勝過罪惡與邪術（約壹五18-19）。有家庭暴力者信主之後，暴力得以解除，生命得到改變，從此家庭幸福美滿。

3. 神蹟堅定了對主的信心

腓利藉著神蹟，使撒瑪利亞人信服基督，連行邪術的西門也棄邪信了主，堅定了大家的信心（徒八5-13）。原本持無神論的人，曾遭遇邪靈干擾，藉著禱告得到聖靈，勝過邪靈，堅定了他對主的信心，就歸信基督。

四. 結論

「真耶穌教會」具備有真理、聖靈、神蹟，這就是「真正引人得救的教會」。保羅明白地指示，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，身體只有一個，聖靈只有一個（弗一23，四4），我們若藉著屬靈的浸，領受了聖靈，必然都歸入同一個身體，就是「真耶穌教會」（林前十二13）。

本會早期工人與其他教派接觸，不斷主動與各教派交流分享真理，但從未遇到與真教會信仰完全相同的教派。我們要藉著聖靈的帶領，謙卑地與各教派交流，盼大家能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合而為一體，成為神的真教會。

為了使這基督的愛能充滿在教會中，需多方禱告、本著聖經，以消除信徒間對於教義或信仰上的分歧。我們能合而為一，乃是因信耶穌藉著洗禮（加三26-29）與聖靈的指引，憑著聖經相信又接受「真耶穌教會」就是基督的身體，是真正引人得救的教會（徒二十28）。



真正引人得救的教會

信仰與得救是息息相關，正確的信仰讓人掌握人生的方向，走向永生之路；錯誤的信仰卻讓人走上滅亡之路，這是多麼可怕的事！在哪個地方才能找到正確的信仰？——唯有在真正屬神的教會，才能找到正確的信仰，引人走上得救之路。

哪一個教會才是真正屬神的教會？

近兩千年來基督教的發展，由於許多人在得救要道上發生錯誤，導致派別林立。一般人不明就裡，便誤入歧途，認為教會的歷史悠久、信徒眾多、牧者學歷高、財力雄厚、宣教士肯為福音犧牲生命，或多做慈善事業等任何其中一、二項，就是真正屬神的教會。這實在是不正確的觀念！

真正屬神的教會必須有真理的印證、應許的聖靈作為得救的憑據，及神蹟奇事的見證，這樣的教會才能讓人建立起真正的信仰（來二3-4）。而「真正引人得救的教會」也應具備下列的條件：

一. 真理的印證

1. 真理的來源——教會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（弗二20）。

主耶穌說：「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祂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」（約十六13）。「一切的真理」很重要，這表示「不單單知道約翰的洗禮」（徒十八25-26），而是指整本聖經，神所要曉諭的完全真理。有聖靈同在的教會才能明白真理，不是靠人的學識；今日許多的神學家會翻譯聖經、解釋聖經，卻找不到得救的真理，因為缺乏聖靈的指引。

2. 真理的特色——真理是全備的，是不可改變，也不可加添（啟二二18-19）。

藉著教會使人得知神百般的智慧（弗三10），又持守聖經一切的教訓，不單是教義，也包括耶穌再臨、神的恩典、獨一真教會及神觀等各種教導；全備的真理都在聖經裡。

教會當力行得救的真道，這才是屬神的真教會，若是不守真道，在得救上是無分的（太七21-23）。不少教派常引用神學家的話來詮釋神的話，結果忽略了真理不變的原則，不知不覺中離得救的道路越來越遠。



3. 真理是基督徒信仰的準則——人若失去了真理，基督也就不在他的心裡，極易成為敵基督者，使所傳的異端害人害己、家破人亡（加一8）。

真理是我們生活的指引，能解決我們生活中各種的難題。由古至今有三個難解的問題，就是有關邪惡、苦難和死亡的問題，但在聖經裡就可以找到化解的方法，即靠著耶穌的救贖就可化解邪惡的問題（羅七24-25）；靠著耶穌的救恩能得勝苦難（約十六33）；因著耶穌已經勝過死亡，藉著福音，將不能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，讓人不受肉體死亡的威脅（提後一10）。

因此，若要進入耶穌救恩的門路，唯有在屬神的教會才能得到（弗三9-10）。人若找到屬神的教會，就能找到真理，只要依照真理而行，足以突破人生各種難題，這樣的信仰讓人活得精采。

4. 真理給人屬靈的智慧——鬼跡難辨，但聖經卻讓我們知道如何察覺（雅三14-16）。

有時邪靈會以假亂真，神的真理卻讓我們能明辨是非（約壹四6）；真理又如同兩刃的劍，能逐退撒但的試探，主耶穌就是以神的話勝過撒但（太四1-11）。

真理如鏡子，叫人看清自己的真相，也讓人更加認識真神，滿有屬靈智慧，追求靈性的成長（林前二6-7）。經上說，真理來自於聖靈所建立的教會（參：賽二3），唯有在真正屬神的教會，才能得到屬靈的智慧。

二. 聖靈的體驗

1. 應許的聖靈是得救的憑據

使徒非常重視信徒是否受聖靈，當他們聽見撒瑪利亞人已受浸而且領受神的道，卻未領受聖靈，就差彼得、約翰去協助他們祈求聖靈（徒八14-17）。保羅向以弗所當地信徒所講的第一句話就是：「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？」（徒十九2），可見他們多麼注重領受聖靈的浸。因為若不是聖靈的動工，對內牧養信徒和對外宣道拓展，都不能讓人得到真正的造就。

領受聖靈是以「說靈言」為證據，使我們深切體驗真神存在的真實性，有助於信心的建立（弗一13-14）。